附件 1

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修订征求意见稿）

前　言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国办发〔2024〕33号）关于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的有关部署，财政部会同生态环境部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对《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作了修订，形成了《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6年版）》（以下简称《需求标准》），供采购人参考使用。

《需求标准》由财政部国库司、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负责管理，由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协助起草并协助解释有关具体技术内容。

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6 年版）

1 范围

本标准中所称商品包装是指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商品的具体包装，主要指以塑料、纸质、纺织纤维、木材为主要基材的包装和复合材料包装。医疗器械、药品、食品、化妆品和卫生用品等商品包装执行国家有关规定，不适用本标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450	纸和纸板试样的采取及试样纵横向、正反面的测定
GB/T 10004	包装用塑 / 塑复合膜、袋
GB/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GB/T 17593.2	纺织品 重金属的测定 第 2 部分：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和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GB 18583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22048	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
GB/T 22904	纸、纸板和纸浆 总氯和有机氯的测定

GB/T 23344	纺织品 4－ 氨基偶氮苯的测定
GB 30981.2	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 2 部分：工业涂料
GB/T 31268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 通则
GB/T 32887	电子电气产品中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 － 质谱法
GB 33372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GB/T 34448	生活用纸及纸制品 甲醛含量的测定
GB/T 35613	绿色产品评价 纸和纸制品
GB/T 36985	纸、纸板和纸制品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GB/T 37639	塑料制品中多溴联苯和多溴二苯醚的测定 气相色谱 － 质谱法
GB/T 37860	纸、纸板和纸制品 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
GB/T 38287	塑料材料中六价铬含量的测定
GB/T 38290	塑料材料中镉含量的测定
GB/T 38291	塑料材料中铅含量的测定
GB/T 38292	塑料材料中汞含量的测定
GB 38507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
GB 38508	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
GB/T 41010	生物降解塑料与制品降解性能及标识要求
GB/T 44165.1	消费品中重点化学物质检测方法 第 1 部分：短链氯化石蜡
GB/T 44165.8	消费品中重点化学物质检测方法 第 8 部分：全氟辛烷磺酸（PFOS）和全氟辛酸（PFOA）

GB/T 44165.9	消费品中重点化学物质检测方法 第 9 部分：六溴环十二烷
GB 46997	油墨中重金属的限量
HJ 371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凹印油墨和柔印油墨
SN/T 1634	瓦楞纸板中镉、铬、铅、汞的测定
SN/T 4389	生活用纸中乙二醛含量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3 基本要求

3.1 商品包装的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均应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3.2 商品包装应使用可循环利用、可再生或可生物降解的包装材料，禁止过度包装。

3.3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三层，空隙率不得超过 40%。

注：空隙率依据 GB/T 31268 计算。

3.4 商品包装应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应便于分离或回收。

3.5 商品包装生产应使用水性油墨、水基型胶粘剂和水基清洗剂。水性油墨、水基型胶粘剂和水基清洗剂中挥发性有机物应符合下表要求：

表 1 水性油墨、水基型胶粘剂和水基清洗剂中挥发性有机物限量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水性油墨	凹印油墨	吸收性承印物	VOCs（%）	≤15	依据 GB 38507 进行检测
		非吸收性承印物		≤30	
	柔印油墨	吸收性承印物		≤5	
		非吸收性承印物		≤25	
	喷墨印刷油墨			≤30	
	网印油墨			≤30	
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g/L）	≤50	依据 GB 33372 进行检测
水基清洗剂			VOC 含量（g/L）	≤50	依据 GB 38508 进行检测

3.6 水性油墨和水基型胶粘剂中其他有害物质应符合下表要求：

表 2　水性油墨和水基型胶粘剂有害物质限量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水性油墨	甲醇 （%）	≤ 0.3	依据 HJ 371 附录 B 进行检测
	铅（Pb） （mg/kg）	≤ 90	依据 GB 30981.2 或 GB 46997 进行检测
	汞（Hg） （mg/kg）	≤ 60	
	镉（Cd） （mg/kg）	≤ 60	
	六价铬（Cr^{6+}）（mg/kg）	≤ 60	
	铅（Pb）、汞（Hg）、镉（Cd）、六价铬（Cr^{6+}）4 种重金属总量（mg/kg）	≤ 100	
水基型胶粘剂	苯（mg/kg）	≤ 100	依据 GB 18583 附录 B、附录 C
	甲苯+二甲苯（mg/kg）	≤ 500	

	卤代烃 （mg/kg）	≤ 200	和附录 E 进行检测
水基清洗剂	二氯甲烷、三氯甲烷、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总和（%）	≤0.5	依据 GB 38508 进行检测
	甲醛(g/kg)	≤0.5	
	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	≤0.5	

3.7 商品包装生产过程中不得使用苯、甲苯、二甲苯、乙苯、卤代烃等有机溶剂。

3.8 商品包装中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应符合以下要求：

表 3　商品包装中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限量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多溴联苯	不得检出	依据 GB/T 37639 进行检测
	多溴二苯醚		
	多氯联苯		依据 GB/T 32887 进行检测
	六溴环十二烷（HBCD）		依据 GB/T 44165.9 进行检测
	短链氯化石蜡（SCCPs）		依据 GB/T 44165.1 进行检测
	全氟辛酸（PFOA）		依据 GB/T 44165.8 进行检测
	全氟辛烷磺酸（PFOS）		

3.9 供应商提供针对其商品包装的碳足迹报告。

3.10 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 6 色。

3.11 在满足产品功能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印刷面积、颜色种类、墨层厚度及复合层数等，倡导包装印刷减量减色减层化设计。

4 商品包装要求

4.1 以塑料为基材的商品包装（以下简称塑料包装）

4.1.1 塑料包装的可降解塑料生物降解率不低于 90%。可生物降解类塑料包装应符合 GB/T 41010 中降解性能的要求。

4.1.2 不可生物降解类塑料包装不得使用热固型塑料和发泡聚苯乙烯塑料作为原材料。

4.1.3 塑料包装中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使用量不低于 5%。禁止使用聚偏二氯乙烯（PVDC）作为可循环材料。

注：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使用量计算方法见附录。

4.1.4 塑料包装中重金属含量和溶剂残留总量应符合下表要求：

表 4　重金属含量和溶剂残留总量限量要求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重金属	铅（Pb）（mg/kg）	≤ 5	依据 GB/T 38291 进行检测
	汞（Hg）（mg/kg）	≤ 5	依据 GB/T 38292 进行检测
	镉（Cd）（mg/kg）	≤5	依据 GB/T 38290 进行检测
	六价铬（Cr^{6+}）（mg/kg）	≤ 5	依据 GB/T 38287 进行检测
溶剂残留	总量（mg/m^2）	≤5	依据 GB/T10004 进行检测
	甲苯、乙苯、二甲苯等苯系物残留量（mg/m^2）	不得检出	
有害物质	邻苯二甲酸二	不得检出	依据 GB/T 22048 进行检

	（2－乙基）己酯		测

4.2 以纸为基材的包装（以下简称纸质包装）

4.2.1 纸质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回收纸或回收再生纤维等原材料。纸质包装中的木材原材料均应来自可持续森林。

4.2.2 纸质包装生产过程中不得使用溶剂型上光油、荧光增白剂和卤素合成树脂。

4.2.3 纸质包装生产过程中不得使用煤油或汽油作为清洗剂。

4.2.4 纸质包装中重金属及有害物质含量应符合下表要求：

表5 重金属及有害物质含量限量要求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重金属	铅（Pb）（mg/kg）	≤ 50	依据GB/T 450有关规定取样和处理样品，依据SN/T 1634中规定进行检测
	汞（Hg）（mg/kg）	不得检出	
	镉（Cd）（mg/kg）	≤ 50	
	铬（Cr）（mg/kg）	≤ 50	
	铅（Pb）、汞（Hg）、镉（Cd）、铬（Cr）总量（mg/kg）	≤ 100	
	甲醛 （mg/kg）	≤10	依据GB/T 34448进行检测
	五氯苯酚（mg/kg）	≤0.15	依据GB/T 35613中附录A.8进行检测
	乙二醛（mg/dm^2）	≤1.5	依据SN/T 4389进行检测
	有机氯含量（mg/kg）	≤150	依据GB/T 22904进行检测

有害物质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a]（mg/kg）		≤20	依据 GB/T 17592 和 GB/T 23344 进行检测
	邻苯二甲酸酯类（%）	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丁苄酯（BBP）、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DEHP）总量	≤0.1	依据 GB/T 37860 进行检测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mg/m^2）	苯	≤0.01	依据 GB/T 36985 中顶空法进行检测
		甲苯	≤0.5	
		乙苯	≤0.25	
		二甲苯	≤0.25	
		乙醇	≤50.0	
		异丙醇	≤5.0	
		正丁醇	≤2.5	
		丙酮	≤1.0	
		丁酮	≤0.5	
		4–甲基–2–戊酮	≤1.0	
		环己酮	≤1.0	
		乙酸乙酯	≤10.0	
		乙酸正丙酯	≤50.0	
		乙酸异丙酯	≤5.0	
		乙酸正丁酯	≤5.0	
		1–甲氧基–2–丙醇	≤60	
[a]适用于有印刷的包装产品				

4.3 以纺织纤维为基材的商品包装（以下简称纺织纤维包装）

4.3.1 纺织纤维包装应使用天然、化学纤维和再生纤维作为原材料，不含石棉纤维。

4.3.2 纺织纤维包装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4.3.3 纺织纤维包装中重金属含量应符合下表要求：

表 6　重金属含量限值要求

物质类别	指标项	限值	检测依据
可萃取重金属	铅（Pb）*（mg/kg）	≤ 1	依据 GB/T 17593.2 进行检测
	汞（Hg）（mg/kg）	≤ 0.02	
	镉（Cd）（mg/kg）	≤ 0.1	
	铬（Cr）（mg/kg）	≤ 2.0	
*：玻璃纤维制成的商品包装除外			

4.4 以木材为基材的商品包装（以下简称木质包装）

4.4.1 木质包装中的木材原材料均应来自可持续森林。

附录

塑料比例计算方法

商品包装中使用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或两者组合的使用比例按下列公式计算。

$$R_{rm}=\frac{\sum_{i=1}^{n} m_{rmi}}{m_v}\times 100\%$$

式中：

R_{rm} —— 使用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或两者组合的比例

m_{rmi} —— 使用的第 i 种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或两者组合的质量，单位为千克（kg）

m_v —— 产品中塑料的总质量，单位为千克（kg）

n —— 使用消费后再生塑料、生物基塑料或两者组合的类别总数